

铁岭市生态环境局

铁市环审函[2023]12号

关于《辽宁大唐国际昌图宋家街 150MW 风电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辽宁大唐国际昌图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辽宁大唐国际昌图宋家街150MW风电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

根据国家有关环保政策法规要求，我局组织有关专家对《报告表》进行了认真评审，现对该《报告表》提出审批意见如下：

一、本项目位于昌图县三江口镇宋家街村，项目规划风电机组装机容量 150MW，拟安装 30 台单机容量 5000kW 的风电机组，并配备建设 30 台 35kV 的箱式变电站及一座 220kV 升压站。在项目选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且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前提下，我局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施工期应严格管理落实环评和水土保持方案提出的生态补偿和生态恢复措施。尽量减少占地，减少施工期对植被的破坏。

2. 施工废水设置临时沉淀池；生活污水尽量利用附近卫生设施或设置临时防渗厕所，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撤离时统一处理。运营期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排入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

3. 升压站食堂设置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烟气经专用烟道引至屋顶排放，需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表2中规定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标准要求。

4. 运营期工作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外运，不得随意堆放。运营期主变压器、箱式变压器事故产生的废变压器油，风机检修时产生的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含油抹布及手套，升压站产生的废蓄电池统一收集后暂存于20m²危废暂存间暂存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危废暂存间的建设须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相关要求。

5. 要经常对风机进行维护和检修，使其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避免机器运转不正常时噪声值增高，项目区域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标准要求；升压站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要求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

时”制度。项目竣工后，按要求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四、由铁岭市生态环境局昌图县分局负责该项目的环境保护日常监督检查工作。

五、如国家或地方出台新的法律、法规、排放标准及管理要求，企业应从其规定。



抄送：铁岭市生态环境局昌图县分局，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